**项目名称：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消防设施设备**

**维护维修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盖章)**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1](#_Toc522629842)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5](#_Toc522629843)

[第三部分   服务要求 10](#_Toc522629844)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部分） 11](#_Toc522629845)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0](#_Toc522629846)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本项目已由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批准实施，采购人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资金来源自筹，项目预算为60万元(二年)，采购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重庆银行成都分行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限价为60万元**（其中消防设施设备月度维护保养与巡检服务费限价45万元，消防设施设备年度检测服务费10万元，消防设施设备器材及配套材料维修更换服务费限价5万元）**，共计两轮报价，以第二次报价为最终价格。现邀请贵单位作为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磋商。

1、项目名称：重庆银行成都分行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服务项目

2、服务内容：重庆银行成都分行辖内所有营业场所及办公场所消防设施设备的月度维护保养与巡检服务（限价45万元）、消防设施设备年度检测服务并提供具有消防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报告（限价10万元）、消防设施设备器材及配套材料的维修与更换服务（限价5万元）。合同执行时按实际业务发生情况进行结算。具体情况详见第三部分《服务要求》。

3、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要求：2年。

服务地点：重庆银行成都分行全辖13家分支机构，其中成都市行政范围内机构9家，异地机构4家（乐山分行、广安分行、泸州分行、宜宾分行）。

具体地址、面积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机构名称** | **面积（㎡）** | **地址** |
| 1 | 重庆银行成都分行 | 1,105.90 |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99号 |
| 2 | 重庆银行乐山分行 | 2,220.90 | 乐山市市中区柏杨中路438号—454号（偶数） |
| 3 | 重庆银行广安分行 | 1,253.10 | 广安市广安区承平盛世三期学府路399号 |
| 4 | 重庆银行泸州分行 | 1,030.77 | 泸州市江阳区酒城大道三段12号1号楼12号附5号 |
| 5 | 重庆银行宜宾分行 | 1,300.00 | 宜宾市叙州区蜀南大道西段15号附1号 |
| 6 | 重庆银行成都锦江支行 | 918.81 | 成都市锦江区锦华路一段79号 |
| 7 | 重庆银行成都金沙支行 | 981.28 | 成都市青羊区蜀辉路246号 |
| 8 | 重庆银行成都崇州支行 | 1,236.70 | 成都市崇州市杨祠街357号 |
| 9 | 重庆银行成都新都支行 | 992.88 | 成都市新都区育英路470号 |
| 10 | 重庆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 1,169.39 | 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南四段17号 |
| 11 | 重庆银行成都滨江支行 | 1,332.00 | 成都市青羊区上池正街65号 |
| 12 | 重庆银行成都经开区支行 | 672.18 | 成都市龙泉驿区北泉路620号 |
| 13 | 重庆银行成都科华支行 | 946.70 | 成都市武侯区金履二路337号 |

4、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地点：成都市天府二街99号新天府金融大厦A座30楼重庆银行成都分行采购办（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持有单位介绍信及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者采购人发放采购文件的电子版，请磋商单位收到电子版后以电子邮件回复。

5、参与磋商单位须于2023年 10 月 13 日14:00前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6、磋商开始时间：2023年 10 月 13 日 14:30 时（北京时间）。

7、磋商地点：成都市天府二街99号新天府金融大厦A座重庆银行成都分行 楼会议室

采 购 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地 址：成都市天府二街99号新天府金融大厦A座

联 系 人： 陈女士

联系电话：028-85283278

#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1. **项目名称**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为重庆银行成都分行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服务项目。

1. **采购范围及服务内容**

1、服务内容：

重庆银行成都分行辖内所有营业场所及办公场所消防设施设备的月度维护保养与巡检服务（限价45万元）、消防设施设备年度检测服务并提供具有消防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报告（限价10万元）、消防设施设备器材及配套材料的维修与更换服务（限价5万元）。合同执行时按实际业务发生情况进行结算。

2、服务时间：2年。

3、服务地点：重庆银行成都分行全辖13家分支机构，其中成都市行政范围内机构9家，异地机构4家（乐山分行、广安分行、泸州分行、宜宾分行）。具体服务地点见本文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4、具体服务内容详见本文件第三部分《服务要求》。

1. **竞争性磋商供应商的资格**
   * + 1. 供应商应满足的资格条件：

1）须在成都市行政区域内拥有常设实体机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营业执照、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鲜章，原件备查。

2）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先公章，原件备查）。

3）须在“四川消防服务机构管理平台”具备消防设施检测、消防维护保养、消防安全评估备案信息。

4）须同时具备有效期内的以下资质：①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鲜章，原件备查。

5）投标人近三年内（2020年1月1日至本招标文件发出之日期间）有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服务经验，以签订的合同为准，提供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服务合同复印件加盖人投标人鲜公章，原件备查。

6）投标人未在“国家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上被诚信计分，提供承诺函原件。开标当日投标人单独提供一份“诚信记录查询报告”，生成时间为开标日当天，并以手持件形式随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现场递交（该“报告”手持件无须装入投标文件中，也无须密封盖章递交），未按上述要求递交手持件的，由评标委员会按否决投标处理。

7）须承诺近三年内（2020年1月1日至本招标文件发出之日期间）签订的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服务合同履行中未存在因投标人违约导致的诉讼或仲裁。并在人员、资金上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需提供承诺书）。

8）投标人与我行之间无直接利益关联关系，投标人之间也无关联关系，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鲜章。

9）投标人须承诺提供7\*24小时服务响应。成都市行政辖区2小时内到场，4小时内排除故障；非成都市行政辖区4小时内到场，8小时内排除故障。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鲜章。

**温馨提示：以上所有资格条件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逐条响应！必须要素齐全！否则废标。**

2、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领取本磋商文件之日起2日内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等）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采购文件。一经进入磋商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本采购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3. 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澄清或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磋商的供应商，修改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4. **竞争性磋商的响应文件**

磋商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1、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本文件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

* 1. 响应函
  2. 报价明细表（如果有）
  3. 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鲜章）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5. 商务偏差表
  6. 供应商的其他资料或承诺（如果有）
  7. 电子文档（包含盖章后的全套响应文件扫描件U盘**1份**，采用U盘作为载体，格式为PDF或JPG，电子版文件仅作存档使用，不作为评审依据；电子版响应文件应与纸质版响应文件一致，当电子介质的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响应文件为准）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应装订成册，并编制页码，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响应文件应密封。响应文件袋上应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响应文件”等字样。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有统一格式的，响应文件应按统一的格式制作，并在相应的位置签字或盖章。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提供统一格式的，由磋商供应商自行确定格式填报。

供应商应保证响应文件中的相关证明资料清晰可辨，否则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 **报价及费用结算**
2. 报价及费用结算币种：人民币
3.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响应文件格式”中的格式填写报价。

供应商所填报的价格应包括：1）消防设施设备月度维护保养和巡检服务的月单价、两年（24个月）服务费合计金额；2）消防设施设备年度检测费单价及两年（24个月）合计金额；3）消防设施设备每项单价、合计金额及总金额；4）前三项合计金额。

**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为完成项目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含检验、运输、拆卸、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市场物价上涨因素考虑以及税金（含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金）、相关测试费等所有费用。**

供应商提交我行的发票必须是作为一般纳税人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1. 费用支付：

按季度支付。

1. **竞争性磋商费用**

（一）采购响应保证金：本次磋商供应商需缴纳采购响应保证金（具体要求详见下文）。竞争性磋商响应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5日内按原路径退还。

响应保证金的缴纳具体要求：

1、响应保证金金金额：**人民币**2,000**元。**

2、响应保证金提交方式：以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任选一种。采购响应保证金的递交单位应与供应商的公章一致，采购响应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单位账户**直接转（汇）入以下指定账户。递交保证金时应注明“××项目响应保证金”。

3、响应保证金提交时间：**转（汇）款到账截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一部分规定的递交时间，**若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顺延，则响应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相应顺延。

**4、响应保证金递交指定账户信息：**

户名：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账号：850101040000587

开户行：重庆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

注：汇款时若有疑问请咨询王老师，联系电话：028-85283520；退款事宜详询采购文件第一部分《邀请函》中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5、采购响应保证金有效期：90天。

6、特别提示：各供应商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跨行转账或电汇等所需的时间。响应保证金未在到账截止时间前汇入本采购文件指定账户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竞争性磋商费用：无论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采购相关的全部费用。

1.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时间及地点**

详见本文件第一部分。

1. **竞争性磋商及评审**
   * + 1. 磋商程序

（1）初步评审

* + - * 1. 核验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核验被授权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
        2. 核验供应商的资格、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文件无效，其供应商不再参与后续磋商:
        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不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4. 没有按时足额提交磋商保证金或未从供应商基本账户提交磋商保证金的（采购文件没有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除外）；
        5.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6.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材料的；
        7. 《技术/商务响应与偏离表》中出现应答“负偏离”或出现应答内容经评委认定为“负偏离”的；
        8. 报价高于项目预算的；
        9. 其他不符合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磋商文件规定的。

（2）磋商

1. 评委全体成员与供应商就服务内容、服务质量保证、实施进度、拟派人员情况、价格情况、售后服务及合同条款等进行磋商。
2. 评委对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可以要求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加以澄清、说明或纠正，并要求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3. **采购人保留在正式的磋商中修改部分磋商条件的权利。**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须经评审委员半数以上成员同意并签字确认后，由分行采购委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并要求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如不签字确认即被认为拒绝修改并放弃磋商）。

（3）最终服务方案和最终报价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补遗书（若有）及相关书面通知与评委磋商后，在规定的时间内书面报出最终服务方案、服务承诺和最终报价。供应商在磋商时做出的所有书面承诺及报价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原则上最终报价不能更改。在规定时间内未提交最终服务方案、服务承诺和最终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本次磋商。**在磋商实质性内容不变的情况下，最终报价不能高于第一次报价，否则其报价将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4）详细评审

分行采购委对供应商的最终服务方案、服务承诺和最终报价进行详细评审。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评审委员会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评分细则如下：

|  |  |  |
| --- | --- | --- |
| **评审**  **项目** | **分值** | **评审标准及评审内容** |
| 投标  报价 | 50分 | 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总报价中最低的为报价评审基准价，该价格分为满分50分。其他有效投标总报价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总报价得分＝（月度维护保养、巡查服务费评审基准价／月度维护保养、巡查服务费投标总报价）×100×38%+（年度检测服务费评审基准价／年度检测服务费投标总报价）×100×8%+（设备及配套材料维修、更换服务费评审基准价／设备及配套材料维修、更换服务费投标总报价）×100×4% |
| 商务  部分 | 40分 | 一、企业实力（20分）  1. 具备住建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一级得5分；  2. 具备住建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证书，甲级得5分；  3. 具备GB/T19001系列或ISO9001系列质量、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的，得5分；  4. 取得一级消防工程师职业技能证书的人员，小于5人不得分，大于5人（含）得3分，大于10人（含）得5分。  **注：所有证书资质均须在有效期内，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鲜公章，否则不得分。**  二、企业业绩（20分）  提供最近3年签订的符合《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GB25201—2010）的，金额大于60万元的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服务合同。每有1个合同得5分，以此类推，最多得20分。  **注：最近3年是指2020年1月1日至本招标文件发出日之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人投标人鲜公章，原件备查。** |
| 技术  部分 | 10分 | 对投标人维保技术团队人数按以下进行评分：5人（含）以下不得分，5人（不含）以上每满2人得2分，以此类推。本项最多得10分。  **注：提供服务团队名册及投标人连续3个月（2023年6-8月）为其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加盖投标人鲜公章）。** |

（5）确定成交供应商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形成书面的磋商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及成交价。磋商小组按各响应人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总报价低的优先；总报价也相等时，以技术部分评分高的优先；技术部分评分也相同时，以商务部分评分高的优先；商务部分评分也相等时，由评审委员会投票表决确定成交候选人排位顺序。

如遇特殊情况不能依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时，按《重庆银行成都分行采购管理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执行。

（6）磋商过程保密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在磋商期间，若供应商有企图影响采购人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磋商活动即时终止，由此而引发的一切法律后果将由其自行承担。

1. **成交通知**

磋商小组的评审结果报重庆银行成都分行有权审批部门审批后，即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无义务向供应商解释磋商失败原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概不退还（包括U盘）。

1. **履约保证金**

（一）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后 **10个工作日内** 缴纳人民币 **5,000元** 作为履约保证金。

（二）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到期后无息归还。如有违约，仅退还扣除违约金后的余额，履约担保金不计利息。

1. **合同授予**

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30日内,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书面的协议。协议的部分条款见本文件第四部分。

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拒签合同,则采购人将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且两年内不得参与重庆银行的采购活动。同时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保留向其追偿损失的权利。

1. **其他**
2. 凡参加本次磋商的供应商均被视为接受上述采购项目的磋商要求。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其有效期为90个日历天。

# 第三部分   服务要求

### 服务内容

重庆银行成都分行辖内营业网点及办公场所消防设施设备的每月维保、年度检测（具有消防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包括采购配套材料及消防设施器材等。合同执行时按实际业务发生情况进行结算。

### 服务时间要求：

2年。

### 服务地点：

重庆银行成都分行全辖13家分支机构，其中成都市行政范围内机构9家，异地机构4家（乐山分行、广安分行、泸州分行、宜宾分行）。

### 对拟投入服务的人员配置、经验等方面的要求

供应商派遣至我行进行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服务的人员需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要求。

### 服务成果要求

通过服务商提供的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服务，确保我行营业场所及办公场所消防设施设备正常运转。

### 服务质量及验收要求

依照国家有关标准、规范和行业标准对产品进行检验和验收。

### 维保服务要求

根据我行网点分布情况，应备足技术服务人员，确保我行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维修工作顺利开展。

### 付款方式

按季度支付。

### 其它要求

无。

#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内容如下（最终合同内容及版式以成都分行法律审查后为准）：**

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服务协议

**甲方: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及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为保证甲方营业场所及办公场所消防设施设备正常运行，由乙方向甲方提供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服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名称**

重庆银行成都分行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服务

1. **维护保养内容**

（一）甲方辖内13家分支机构及办公场所消防设施设备的月度维护保养、巡检，具体范围包括：

1、消防喷淋系统维护保养；

2、消火栓系统维护保养；

3、消防报警系统和联动系统维护保养；

4、应急照明疏散指示系统及消防电气、通讯维护保养；

5、防排烟系统维护保养；

6、气体灭火装置、干粉灭火器维护保养。

（二）甲方辖内13家分支机构及办公场所消防设施设备年度检测（具有消防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三）甲方辖内13家分支机构及办公场所消防设施设备配套材料及消防设施器材维修、更换。

**三、维护保养要求**

（一）乙方按甲方要求每季度对分行营业部、金沙支行、滨江支行、武侯支行、经开支行、崇州支行、锦江支行、新都支行、科华支行、乐山分行、广安分行、泸州分行、宜宾分行共计13家分支机构（具体地址及面积见附件1）消防设施设备进行一次全面维护保养，对维护保养过的消防设施、设备上粘贴维护保养标签，并出具《维护保养检测报告书》。同时每月派出维保人员对参与维保网点进行巡查，并出具《维护保养检测报告书》。

（二）乙方按甲方要求，为甲方辖内13家分支机构的消防设施设备提供具有消防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年度报告，报告应符合消防监管单位的要求。

（三）单次维护中需更换材料、设备、辅材费用在200元（含200元）以下的均由乙方负责。

（四）乙方须对甲方所有参与消防设施、设备维护保养的网点建立消防建筑设施、设备档案，甲、乙双方各保存一套。

（五）乙方为甲方提供7\*24小时维保服务响应，成都市行政辖区维保点2小时内到场，4小时内排除故障；成都市行政辖区以外维保点4小时内到场，8小时内排除故障（广安、泸州、乐山、宜宾）。

（六）乙方服务质量、要求按照《重庆银行安全保卫业务外包管理规定》进行相关考核。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建立对法律法规及甲方内部管理制度的遵从要求，以及贯彻监管政策的通报贯彻机制及内控措施。

（二）服务连续性管理目标满足甲方业务连续性目标要求。

（三）配合甲方内、外部审计机构检查，及配合银行业监管机构检查的责任。

（四）每月向甲方提交安全巡查表，包括常规报告（服务季度报告）和突发事件的报告。

（五）严格按照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的要求执行，有保护客户信息的职责和保密义务。

**五、乙方承诺：**

（一）定期通报外包活动的有关事项；

（二）及时通报外包活动的突发性事件；

（三）配合甲方接受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检查；

（四）不得以甲方的名义开展活动；

（五）甲方认为应当承诺的其他事项。

（六）保障客户信息的安全性，当客户信息不安全或客户权利受到影响时，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外包合同；不得将外包活动的主要业务分包；不得将外包活动转包或变相转包。

（七）乙方委派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为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 。

（八）乙方投诉电话： 。

**六、合同期内双方责任**

（一）甲方负责消防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发现问题及时通知乙方并为乙方执行本合同提供必要的工作方便，有责任协助并配合乙方做好维修保养工作。

（二）乙方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建筑消防设计的法规和技术规范，对甲方提供的合同范围内的消防设施按照维护保养细则进行检查、保养、保障其正常运行（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和人为破坏等因素除外）。因乙方检查、保养、维修不到位，设施、设备运行异常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三）甲方值班人员每天应对消防设施、设备进行巡查并做好巡查记录，发现隐患立即排除，在值班及巡查过程中若发现设备发生故障，甲方人员应通知乙方，乙方人员应及时赶到现场进行维修。

（四）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现备件损坏或失效，乙方应尽可能维修，需要更换备件或主设备的，需经甲方签字认可。

（五）乙方应备足工程维保所需材料设备配件，在检查中发现有故障，应当立即解决，保证系统正常运行；主材需维修更换，先由乙方安装自有配件暂时替代，主材到货后再正式更换维修。

（六）乙方在签订合同10日内，应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0.5万元。（户名：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账号：850101040000587 开户行：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合同执行完毕后退还，如有违约，仅退还扣除违约金后的余额，履约担保金不计利息。

1. **合同有效期限**

本合同期限从二○二一年十月一日至二○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

**八、 合同金额、付款方式**

（一）合同金额

1. 消防设施设备每月维护保养、巡检服务费：（大写） ， （小写） 元人民币。

2. 消防设施设备年度检测服务费：（大写） ，（小写 元人民币。

3. 消防设施设备器材及配套材料维修、更换费用：（大写） ，（小写） 元人民币，按实际发生进行支付。

4. 单次维护中需更换材料、设备、辅材费用在200元以上的以甲乙双方确定的市场价，按实际发生进行支付（见附件2）。

1. 付款方式

1. 消防设施设备月度维护保养、巡检服务费按季支付（小写） 元人民币，次季度支付上季度。

2. 消防设施设备年度检测服务费按年支付 （小写） 元人民币，次年一季度附上年。

3. 消防设施设备器材及配套材料维修、更换费用按实际发生进行支付，次季度支付上季度。

**注：消防设施设备配套材料及消防设施器材维修、更换费用为完成维修、更换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含检验、运输、拆除安装、调试、测试、检测验收、售后服务、市场物价上涨因素考虑以及税金（含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金）等所有费用。**

4、每季度初，乙方开具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以转账的方式将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服务费划入乙方指定的以下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

账号：

**九、违约责任和争议**

（一）双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在服务期内，乙方不能满足甲方的维保要求，甲方有权提前终止维保合同，维保费用按实际终止时间进行结算。），如有违约，违约方按执行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三十向对方赔付违约金；

（二）双方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并受其保护。执行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执时，签约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能解决，合同任意一方可向成都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正式签字 （签章）并加盖公司公章后生效，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持三份，乙方持两份。

甲 方：

负责人：

乙方：

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附件1：

重庆银行成都分行各分支机构详细地址及面积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机构名称** | **面积（㎡）** | **地址** |
| 1 | 重庆银行成都分行 | 1,105.90 |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99号 |
| 2 | 重庆银行乐山分行 | 2,220.90 | 乐山市市中区柏杨中路438号—454号（偶数） |
| 3 | 重庆银行广安分行 | 1,253.10 | 广安市广安区承平盛世三期学府路399号 |
| 4 | 重庆银行泸州分行 | 1,030.77 | 泸州市江阳区酒城大道三段12号1号楼12号附5号 |
| 5 | 重庆银行宜宾分行 | 1,300.00 | 宜宾市叙州区蜀南大道西段15号附1号 |
| 6 | 重庆银行成都锦江支行 | 918.81 | 成都市锦江区锦华路一段79号 |
| 7 | 重庆银行成都金沙支行 | 981.28 | 成都市青羊区蜀辉路246号 |
| 8 | 重庆银行成都崇州支行 | 1,236.70 | 成都市崇州市杨祠街357号 |
| 9 | 重庆银行成都新都支行 | 992.88 | 成都市新都区育英路470号 |
| 10 | 重庆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 1,169.39 | 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南四段17号 |
| 11 | 重庆银行成都滨江支行 | 1,332.00 | 成都市青羊区上池正街65号 |
| 12 | 重庆银行成都经开区支行 | 672.18 | 成都市龙泉驿区北泉路620号 |
| 13 | 重庆银行成都科华支行 | 946.70 | 成都市武侯区金履二路337号 |

附件2：

**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 消防设施设备月度维护保养、巡查服务费报价表** | | | | | | | | | | | |
| **序号** | **营业网点及办公场所**  **类型** | **维保数量**  **(家)** | | **维保时间**  **(月)** | | **单价**  **(元/家/月)** | | **本项小计金额**  **(元/24个月)** | | | **备注** |
| 1 | 成都市行政辖区内 | 9 | | 24 | |  | |  | | |  |
| 2 | 非成都市行政辖区 | 4 | | 24 | |  | |  | | |  |
| **消防设施设备月度维保、巡检服务费报价（A）：** | | | | | | **人民币（小写）：** | | | | | |
| **人民币（大写）：** | | | | | |
| **B. 消防设施设备年度检测服务报价表** | | | | | | | | | | | |
| **序号** | **营业网点及办公场所**  **类型** | **检测数量**  **(家)** | | **检测时间**  **(年）** | | **单价**  **(元/家/年)** | | **本项小计金额**  **(元/2年)** | | | **备注** |
| . | 成都市行政辖区内 | 9 | | 2 | |  | |  | | |  |
| 2 | 非成都市行政辖区 | 4 | | 2 | |  | |  | | |  |
| **消防设施设备年度检测费报价（B）：** | | | | | | **人民币（小写）：** | | | | | |
| **人民币（大写）：** | | | | | |
| **C. 消防设施设备及配套材料维修、更换服务报价表**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品牌** | | **单位** | **拟采购数量**  **（估算）** | **单价**  **(元)** | | **小计金额**  **(元)** | **技术要求** | |
| 1 | 壁挂式消防报警控制器/消防报警主机 | 32点位 |  | | 台 | 1 |  | |  | 1. 符合《消防联动控制系统》（GB16806-2006）及（XG1-2016）国家标准要求；2. 兼容主流品牌前端探测器；3. 海湾、北大青鸟或同类。 | |
| 2 | 壁挂式消防报警控制器/消防报警主机 | 64点位 |  | | 台 | 2 |  | |  |
| 3 | 消防主机备用电池 | 12V/7A |  | | 节 | 30 |  | |  | 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 |
| 4 | 消防主机备用电池 | 12V/24A |  | | 节 | 10 |  | |  | 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 |
| 5 | 消火栓栓阀 | DN65 |  | | 个 | 30 |  | |  | 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 |
| 6 | 闸阀 | DN100 |  | | 个 | 5 |  | |  | 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 |
| 7 | 闸阀 | DN150 |  | | 个 | 5 |  | |  | 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 |
| 8 | 悬挂式七氟丙烷  灭火装置 | XQQW8/1.6 |  | | 套 | 20 |  | |  | 定温式；含支架、吊环底座、容器、定温组件等。 | |
| **消防设施设备及配套材料的维修更换服务费报价（C）：** | | | | | | **人民币（小写）：** | | | | | |
| **人民币（大写）：** | | | | | |
| **合计（A+B+C）：** | | | | | | **人民币（小写）：** | | | | | |
| **人民币（大写）：** | | | | | |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响应函格式

**响 应 函**

**（第 次）**

致：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根据贵方招标（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我公司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 （磋商供应商名称） ，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文档1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一、总报价为（大写）：**，** （小写） 元人民币。该报价为完成本次所有服务的包干价。

二、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采购文件所有要求。

三、我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四、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响应文件的各项承诺，按《合同法》、合同约定条款及相关法律法规承担我方责任。

五、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六、本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90个日历天内有效。

七、与本次采购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报价明细表格式

**报价明细表**

（第 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 消防设施设备月度维护保养、巡查服务费报价表** | | | | | | | | | | | |
| **序号** | **营业网点及办公场所**  **类型** | **维保数量**  **(家)** | | **维保时间**  **(月)** | | **单价**  **(元/家/月)** | | **本项小计金额**  **(元/24个月)** | | | **备注** |
| 1 | 成都市行政辖区内 | 9 | | 24 | |  | |  | | |  |
| 2 | 非成都市行政辖区 | 4 | | 24 | |  | |  | | |  |
| **消防设施设备月度维保、巡检服务费报价（A）：** | | | | | | **人民币（小写）：** | | | | | |
| **人民币（大写）：** | | | | | |
| **B. 消防设施设备年度检测服务报价表** | | | | | | | | | | | |
| **序号** | **营业网点及办公场所**  **类型** | **检测数量**  **(家)** | | **检测时间**  **(年)** | | **单价**  **(元/家/年)** | | **本项小计金额**  **(元/2年)** | | | **备注** |
| 1 | 成都市行政辖区内 | 9 | | 2 | |  | |  | | |  |
| 2 | 非成都市行政辖区 | 4 | | 2 | |  | |  | | |  |
| **消防设施设备年度检测费报价（B）：** | | | | | | **人民币（小写）：** | | | | | |
| **人民币（大写）：** | | | | | |
| **C. 消防设施设备及配套材料维修、更换服务报价表**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品牌** | | **单位** | **拟采购数量**  **（估算）** | **单价**  **(元)** | | **小计金额**  **(元)** | **技术要求** | |
| 1 | 壁挂式消防报警控制器/消防报警主机 | 32点位 |  | | 台 | 1 |  | |  | 1. 符合《消防联动控制系统》（GB16806-2006）及（XG1-2016）国家标准要求；2. 兼容主流品牌前端探测器；3. 海湾、北大青鸟或同类。 | |
| 2 | 壁挂式消防报警控制器/消防报警主机 | 64点位 |  | | 台 | 2 |  | |  |
| 3 | 消防主机备用电池 | 12V/7A |  | | 节 | 30 |  | |  | 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 |
| 4 | 消防主机备用电池 | 12V/24A |  | | 节 | 10 |  | |  | 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 |
| 5 | 消火栓栓阀 | DN65 |  | | 个 | 30 |  | |  | 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 |
| 6 | 闸阀 | DN100 |  | | 个 | 5 |  | |  | 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 |
| 7 | 闸阀 | DN150 |  | | 个 | 5 |  | |  | 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 |
| 8 | 悬挂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 | XQQW8/1.6 |  | | 套 | 20 |  | |  | 定温式；含支架、吊环底座、容器、定温组件等。 | |
| **消防设施设备及配套材料的维修更换服务费报价（C）：** | | | | | | **人民币（小写）：** | | | | | |
| **人民币（大写）：** | | | | | |
| **合计（A+B+C）：** | | | | | | **人民币（小写）：** | | | | | |
| **人民币（大写）：** | | | | | |

**注：请供应商自备此空白报价表，用于第二次报价。以上各项设施设备单价为完成维修、更换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含检验、运输、拆除安装、调试、测试、检测验收、售后服务、市场物价上涨因素考虑以及税金（含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金）等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

（盖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鲜章）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供应商住址）的（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进行磋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90天。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 商务偏差表格式

**商务偏差表**

采购项目名称：成都分行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 | **供应商商务应答** | **差异说明** |
| 1 | 服务内容 | 按磋商文件要求执行 |  |  |
| 2 | 服务时间 | 按磋商文件要求执行 |  |  |
| 3 | 服务地点 | 按磋商文件要求执行 |  |  |
| 4 | 对拟投入服务的人员配置、经验等方面的要求 | 按磋商文件要求执行 |  |  |
| 5 | 服务成果要求 | 按磋商文件要求执行 |  |  |
| 6 | 服务质量及验收要求 | 按磋商文件要求执行 |  |  |
| 7 | 售后服务要求 | 按磋商文件要求执行 |  |  |
| 8 | 报价 | 按磋商文件要求执行 |  |  |
| 9 | 付款方式 | 按磋商文件要求执行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注：1、该表内容以采购文件正文为准，根据响应文件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2、该表可扩展。

### 供应商的其他资料或承诺（如果有）

### 电子文档（包含全套响应文件资料的U盘）

附件1：供应商业绩表

**案例情况统计**

**（请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如实认真填写附件相关表格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签订时间** | **项目名称** | **合同采购方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备注** |
| **案例1** |  |  |  |  |
| **案例2** |  |  |  |  |
| **案例3** |  |  |  |  |
| **案例4** |  |  |  |  |
| **案例5** |  |  |  |  |
| **····** |  |  |  |  |

说明：1、每个案例均须提供证明材料。案例证明材料的提供按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上述内容，可在此表基础上扩展并自行添加其他相关内容。

我公司承诺以上内容信息都是真实、可靠的。在评审及后续工作中若发现表中信息的真实性、可靠性存在弄虚作假等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司成交资格并没收我司响应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我司愿赔偿相应损失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